



淡江大學第43屆大眾傳播學系

「角頭崛起•蘭陽爭霸戰」

宿營活動企畫書

活動日期:2025年11月29日(六)-11月30日(日)

提案系所:大眾傳播學系學會

總召:413050310鄭慈穎

副召:413050971莊子靚

壹、活動名稱.....	2
貳、活動緣起.....	2
參、活動目的.....	2
肆、活動目標.....	2
伍、活動對象.....	2
陸、活動時間.....	2
柒、活動地點.....	2
捌、指導單位.....	2
玖、主辦單位.....	2
壹拾、活動內容.....	2~5
壹拾壹、活動流程.....	5~11
壹拾貳、組織分工.....	11~14
壹拾參、籌備期程.....	14~15
壹拾肆、器材清單.....	16~18
壹拾伍、經費預算.....	18~20
壹拾陸、活動宣傳及方式.....	20
壹拾柒、預期效益.....	20
壹拾捌、活動備案.....	21
一、場地備案.....	21
二、雨天與交通備案.....	21
壹拾玖、附件.....	22
一、活動場佈圖.....	22
二、活動宣傳海報.....	22
三、名牌、隊旗.....	22
四、活動場地周邊醫療診所.....	23
五、活動報名表單.....	23
六、活動回饋問卷.....	23
七、活動保險內容與合約書.....	24
八、活動場地營業登記證.....	24
九、淡江大學學生參與社團活動個人切結書.....	24
十、遊覽車定型化契約.....	25
十一、遊覽車公司營利事業登記證.....	26

壹、活動名稱

「角頭崛起：蘭陽爭霸戰」

貳、活動緣起

為了讓新生更融入大傳系這個大家庭，系學會特別籌辦為期兩天一夜的宿營活動。活動結合團隊挑戰、創意闖關與主題企劃，希望新生能在遊戲與交流中更認識彼此，培養默契，並感受到大傳系熱情、有活力的氛圍。這同時也是一次讓學長姐傳遞經驗與精神的機會，藉由互動與陪伴，讓新生在開學一段時間後，重新凝聚情感與歸屬感，為接下來的系上生活注入更多活力與連結。

參、活動目的

本次宿營透過團康遊戲、分組挑戰與主題活動，促進同學間的互動與交流，建立班級及系上的情感連結，培養歸屬感與向心力。由於活動安排在11月底，新生已經歷過一段時間的課業與校園生活，更需要透過宿營深化彼此之間的情感，並鞏固對系上的認同。系學會也期望藉由宿營展現大傳系的特色與活力，強化同學間的情感連結，營造溫馨而有凝聚力的系上氛圍。

肆、活動目標

(一)預計招募大傳系全體新生約三分之一人數，並確保各班級均有參與代表，以促進跨班交流與團隊互動。

(二)收集參與者回饋達到整體滿意度4.8顆星以上，滿意度為1(非常不滿意)-6(非常滿意)顆星。

(三)建立一份宿營活動紀錄(照片+影片)發布於系學會IG帳號，用於未來宣傳與活動成果展示。

伍、活動對象：大眾傳播學系第43屆大一新生45人

陸、活動時間：2025年11月29日(六)-2025年11月30日(日)

柒、活動地點：宜蘭梅花湖休閒農場([宜蘭縣冬山鄉得安村環湖路62號](#))

捌、指導單位：淡江大學學生事務處課外輔導組

玖、主辦單位：淡江大學大眾傳播學系學會

壹拾、活動內容

第一天

一、學員集合簽到、各小隊依序上遊覽車

學員簽到集合後，各小隊依序排隊上車，前往宿營場地。

二、主持人開場、活動說明

抵達場地後，主持人進行開場。介紹本次宿營活動流程與注意事項。

三、午餐時間

全體學員於指定地點用餐與休息。

四、角頭情境劇場

各組分別抽籤，練習所抽到的電影情節，加深隊內交流。同時揭開接下來的遊戲任務，讓學員能更投入其中。

五、全體分組進行大地遊戲

全體學員依小隊分組進行團體遊戲，藉由合作與競爭培養團隊默契。完成任務即獲得分數。

六、晚餐時間、演戲彩排

全體學員休息，共進晚餐，餐後各小隊進行晚會表演的彩排與準備。

七、營火晚會、才藝表演

舉辦營火晚會，各小隊依序上台表演戲劇節目以及才藝表演，促進情感交流並活絡氣氛。

八、夜教

安排夜間活動，內容包含解謎、闖關任務等。

九、各自回房休息

活動結束後，各學員依序返回住宿區休息，為隔日活動養精蓄銳。

第二天

十、學員退房、集合吃早餐

學員整理行李後退房，統一集合用早餐。

十一、全體進行上午闖關遊戲

多項以團隊合作為主的闖關活動，考驗學員的默契、溝通與應變能力。

十二、午餐時間以及中場休息

全體用餐並進行短暫休息。

十三、全體進行下午闖關遊戲

進行進階的闖關遊戲，提高活動中的挑戰性與趣味性。

十四、公布遊戲積分以及獎懲環節

統計各小隊的積分，公布獲勝隊伍並進行獎勵活動。

十五、閉幕以及大合照、全體學員依序上車回學校

進行閉幕儀式與全體合照，隨後依序上車返校，結束兩日的宿營活動。

十六、活動內容

1.誰是吳柏毅

簡介：每隊派出5人用筷子夾乒乓球，派出4人用兩條繩子運送裝有乒乓球盒子到終點。

建議參與人數：9人

時間：約10分鐘

道具：乒乓球、兩條粗繩、兩個盒子

2.竹筷子射擊

簡介：捆出一把竹筷槍，射倒桌上的杯子

建議參與人數：全組

時間：約10分鐘

道具：竹筷子、十個紙杯

3.吹吹乒乓球

簡介：桌上放五個裝水的杯子，將乒乓球從第一個杯子吹到最後一個則獲勝。

建議參與人數：全組

時間：約10分鐘

道具：乒乓球、十個杯子、一桶水

4.用演技說話

簡介：板子上有多個情境（每個人都看得到），只有第一位知道是哪個情境。第一位演講指定台詞，後面模仿，最後一位猜出在哪個情境。

建議參與人數：5人/次

時間：約10分鐘

道具：題目板

5.套圈圈

簡介：每隊五個圈圈，圈圈套中瓶子即可獲得分數。不同顏色瓶子對應不同分數。

例如：藍瓶（三個）5分，紅瓶（二個）10分，黃瓶（一個）15分。

建議參與人數：約5人

時間：約10分鐘

道具：十個水瓶、一個桶子、地膠圈圈

6.麻將記憶

簡介：限時內記住麻將位置，並正確的翻出所有對應組合，即可獲勝。

建議參與人數:6人

時間:約10分鐘

道具:二組麻將

7. 紙杯傳水

簡介:一人一個紙杯,限時用紙杯將水從起點傳至終點,達成指定刻度獲勝。

建議參與人數:7~10人

時間:約15~20分鐘

道具:二十個紙杯、一桶水

一人一個杯子接力,限時完成,時限內完成給分(必須達到水杯畫線處)

(要計時,最快的可以另外再加)

8.誰是猜價王

簡介:玩家轉盤,轉到題目類型→抽一張題目卡,限時回答。例如:「台語猜詞」、「商品價格」(商品需要有固定官方價),猜對者即可得分。

建議參與人數:全組

時間:約10~15分鐘

道具:題目板、實物

9.默契考驗

簡介:挑戰隊伍需每題派出三人,關主提出問題後,若挑戰者回答一致,即可獲得分數。

建議參與人數:整組(每題派3人)

時間:約10分鐘

道具:題目、道具

10.跳繩

簡介:每組派八人跳跳繩、兩人甩繩,在時間內連續跳滿二十下即可獲勝。

建議參與人數:10人

時間:約15分鐘

道具:跳繩

11.大地遊戲-支援前線

簡介:關主每輪指派任務後,各小隊完成指令,最快回到大本營者過關。

建議參與人數:全體學員

時間:1小時

道具:關卡版

12.大地遊戲-動作蘿蔔蹲

簡介:各小隊每輪派出三位隊員,每隊可指定不同動詞,執行者須完成指定動作。

建議參與人數:全體學員(每輪派出3人)

時間:1小時

道具:關卡版

13.夜教

(1)開場:

主持人進行開場,介紹遊戲規則以及注意事項。

(2)關卡一:

NPC給玩家一張碎片並請玩家找出剩下碎片，碎片上有隱形的字。玩家將碎片拼完整後，使用隱形筆找出密碼，即可獲得藏匿地點的謎語。

(3) 關卡二：

NPC提示關卡紙的位置，玩家先找出遊戲關卡紙，讀完後開始遊戲關卡。

*腰部綁一個紙盒，裡面裝兵兵球，五人需把乒乓球搖出後，拼湊出答案，找出密碼，得出謎語。

(4) 關卡三

入口處桌上放置顯示「請輸入密碼」的電腦，旁邊放置恐怖箱和提示紙條，解開密碼即可獲得謎語。若有剩餘時間，可以解開依照新提示解出誰是幕後黑手。

(5) 閉幕

各小隊回大本營討論出謎底，由主持人公布解答以及發放分數。

壹拾壹、活動流程

日期	時間	詳細時間	項目	人數	負責人員	備註
11/29 (六)	7:30	7:30	工作人員、幹部集合	幹部8位、工作人員22位	總副召	1.上行李、最後檢查器材設備 2.各隊輔發放學員名牌、排四路隊、回報人數
		7:30~7:50	學員集合	全體人員84人	總副召	1.7:50打電話通知尚未到場的學員
		7:50~8:00	行前注意宣布+搬行李、器材上車	全體人員84人	總副召	
	8:00	8:00	淡江大學游泳館出發	全體人員84人	總副召	
	10:30	8:00~10:30	前往宜蘭梅花湖休閒園區	全體人員84人	總副召	
		10:30~11:00	卸行李(期間工作人員去會議室架設備、簡報、冷氣)	全體人員84人	總副召	1.9:30~12:30租會議室(一個時段三小時) 2.妙鑒、昱臻、九位關主、音控下車先拿器材至會議室架設備 3.總副召、剩餘四位幹部、工作人員留現場協助卸行李(放用餐區)、帶隊至會議室

					4.遊戲道具放置於販賣部大廳 5.攝影器材可在小賣部大廳或遊客中心充電
11:00	11:00~12:00	開場+注意事項(提早結束可以先吃午餐)	全體人員84人	總召、主持人、音控	1.隊伍內需先自我介紹、想隊呼(與大家展示) 2.子靚將發下簽到表給各組 3.機動組前往用餐區擺桌椅
12:00	12:00~13:00	午餐時間	全體人員84人	總副召	1.機動組復原桌椅
13:00	13:00~14:30	角頭演戲排練	全體人員84人	總副召、活動組	1.各組需抽籤選片段 2.幹部也需要抽籤下去演 3.剩餘工作人員協助各組改編劇本、推進度
14:30	14:30~17:30	大遊戲(告知支線任務)	全體人員84人	總副召、活動組	1.集合處為用餐區(開始遊戲即完成遊戲需回到這裡給關主檢查、需移動桌椅) 2.須提醒各隊勿奔跑以避免受傷 3.完成標準、籌碼數量、評分標準遊戲開始前要說明清楚 4.夜教佈置組: 夜教佈置組: 沒下雨版 檢查(妙榮、昱臻) 第一關:張家瑩、江宜恩、徐幼庭、張芷瑜 第二關:林士宏、李致丞、黃怡甄

					<p>第三關：林宥任、黃崇衡、吳諭靜、吳思瑤 下雨版  聚義營： 林宥任、張家瑩、吳諭靜、洪藝瑄、吳思瑤、黃崇衡 幹部房間前： 林士宏、黃怡甄、徐幼庭、張芷瑜、江宜恩、李致丞</p>
17:30	17:30~19:00	晚餐時間+演戲最後彩排時間	全體人員84人	總副召	<p>1.財務與住宿方確認最終金額+支付尾款 2.機動復原桌椅</p>
19:00	19:00~20:00	營火晚會+才藝表演+角頭片段演戲	全體人員84人	總副召、活動組、主持人	<p>1.下雨即取消營火改至室內租借會議室19:00~22:00(一個時段三小時) 2.演戲片段由幹部票選一～四名</p>
20:00	20:00~21:40	夜教(解謎遊戲)	全體人員84人	總副召、活動組	<p>1.抽籤決定各組遊玩順序 2.剩餘三組留營火區破解支線任務、討論謎語 3.最後15分鐘活動講解故事 4.攝影(動態)可先回房剪片</p>
22:00	21:40~22:00	宵夜時間	全體人員84人	總副召	<p>1.住宿方提供 2.10點前須領取完畢 3.與各小隊回收籌碼、統計分數</p>
	22:00~23:00	各自回房休息	全體人員84人	幹部8位	1.總召發佈查房時間、隔天注意事項及集合時間
23:00	23:00~23:30	查寢時間			1.關心各學員寢室(身體狀況、提

				全體人員84人	幹部8位	醒隔天集合時間、早點休息)
		23:30~24:00	幹部檢討會	幹部8位	總副召	1.工作人員線上回報檢討、傳送隔日注意事項
11/30 (日)	7:30	7:30~7:50	幹部+工作人員集合放行李	幹部8位、工作人員22位	總副召	1.行李放置用餐區 2.闖關遊戲關主可先吃早餐
	7:50~8:00	敲門確認學員是否準備退房	幹部8位	總副召		
8:00	8:00~8:30	學員集合+退房+放行李(先用好先吃早餐)	全體人員84人	總副召	1.行李放置用餐區 2.各隊輔至各隊伍用餐座位回報人數	
9:00	8:30~9:40	早餐時間	全體人員84人	總副召	1.各關主提前吃完可去場佈	
	9:40~10:00	闖關規則講解	全體人員84人	活動組	1.各關主至各關站定位	
10:00	10:00~12:00	闖關遊戲上半場 (吹乒乓球：張家瑩/吳諭靜、竹筷子射擊：林宥任/林士宏、紙杯傳水：吳思瑤/徐幼庭、用演技說話：劉彥妤/黃怡甄、跳繩：洪藝瑄/張芷瑜)	全體人員84人	活動組	<p><u>吹乒乓球：</u> 遊戲進行時應確保桌面平穩乾淨，杯中水量一致，避免影響公平性。玩家吹氣時須注意保持距離，避免頭部碰撞。活動結束後可用毛巾擦拭桌面與地板，確保環境乾爽與安全。</p> <p><u>竹筷子射擊：</u> 製作筷槍時須特別注意安全，避免因彈射方向不當造成受傷。建議在固定射擊線後進行，不得靠近目標，射擊距離可依場地調</p>	

整。使用紙杯或塑膠杯作為標的，避免使用玻璃或金屬容器，以降低風險。

紙杯傳水：

進行時應確保地面無積水，防止滑倒。使用的水僅作為道具，不可飲用。參與者須遵守規則，以杯傳杯，不可用手直接接水。過程中需保持穩定步伐，避免潑灑。活動結束後應協助擦乾地面，維持場地整潔。

用演技說話：

活動需在空間充足的場地進行，以避免表演時肢體碰撞。題目應事先篩選，避免出現不適當或敏感內容。主持人須掌握時間節奏，讓每組都有平等的挑戰機會，並維持現場氣氛活潑但不混亂。

跳繩：

選擇平坦且防滑的場地，避免凹凸不平地面造成危險。跳繩的旋轉範圍內不能有障礙物。開始前務必做好暖身與伸展，以減少運動傷害。若遊戲中發生碰撞或跌倒，要立刻停止，等確認所有人都沒有問題後再繼

					續進行。
12:00	12:00~13:30	午餐時間(烤肉)	全體人員84人	幹部8位	1.提早玩完5個關卡之隊伍，可先至烤肉區生火 2.關主提前吃完可去場佈(最晚13:20需站定位)
13:30	13:30~15:00	闖關遊戲下半場 (<u>誰是吳柏毅</u> :洪藝瑄/ <u>張芷瑜</u> 、 <u>夜市猜價王</u> : <u>張家瑩</u> /吳諭靜、 <u>麻將記憶</u> :林士宏/林宥任、 <u>套圈圈</u> :黃怡甄、 <u>默契考驗</u> :徐幼庭/吳思瑤)	全體人員84人	活動組	<p><u>誰是吳柏毅</u>:</p> <p>比賽區域應保持乾燥，避免地面濕滑造成危險。進行時提醒參與者勿奔跑或推擠，以確保安全。夾球與運送的過程中建議使用較粗的繩子，避免中途斷裂導致意外。關主需明確劃定起點與終點，並維持秩序，確保比賽公平順利。</p> <p><u>夜市猜價王</u>:</p> <p>題目設計應明確且有依據，尤其涉及商品價格時須以官方資料為準。主持人需準備轉盤與題卡，並掌握遊戲節奏。若使用麥克風或音響設備，音量應適中，避免干擾其他關卡。</p> <p><u>麻將記憶</u>:</p> <p>活動開始前，關主須確認麻將牌面已固定，且風力或外力不會使牌移動。記憶階段禁止拍照錄影，確保遊戲公平。</p>

					<p>套圈圈: 進行時須確保投擲距離安全，參與者不得越線。道具應選擇輕量且無尖角的圈圈與水瓶，避免造成傷害。不同顏色瓶子可對應不同分數，增加策略性，但需由關主即時記錄分數，避免爭議。</p> <p>默契考驗: 題目可依活動主題客製，如與當天任務或日常生活相關，以增加趣味與貼近感。主持人應維持輕鬆氛圍，避免讓參與者感到壓力或尷尬。回答時須掌握節奏，讓整體過程自然流暢。</p>
15:00	15:00~15:10	帶回會議室	全體人員84人	幹部8位	1.14:30~17:30 租會議室(一個時段三小時) 2.提早結束關卡組別可先帶回 3.機動組協助關卡場復、清點器材
	15:10~15:15	計分	活動組幹部3人	總副召	1.統計分數後告知主持人、總副召
	15:15~16:50	閉幕(影片播放)+總結+大合照+回饋表單+線上簽退	全體人員84人	總召、主持人、音控	1.第一名公布獎勵(電影票)並上台合影留念 2.若提早結束讓他們上廁所、各小隊拍照

	17:00	16:50~17:00	集合拿好行李+上廁所時間	全體人員84人	總副召	1.上行李、最後檢查器材設備 2.各隊輔排四路隊、回報人數
		17:00~19:30	前往淡江大學游泳館	全體人員84人	總副召	1.兩車負責人清點人數

壹拾貳、組織分工

一.幹部分工

姓名	活動職務	工作內容
鄭慈穎	會長兼公關	1.掌握活動方向與核心目標 2.協助統籌各組任務 3.召開會議 4.對外聯繫及活動宣傳事宜
莊子靚	副會長兼行政	1.負責系學會內部溝通 2.督導各組進度，回報會長 3.文書統整、製作各式表單 4.會議及活動流程紀錄
陳沛伶	財務	1.確保各項支出符合規劃並合理分配 2.登記所有收入與支出，妥善保存收據，並辦理報帳流程 3.活動成果結算與報告
劉彥妤	活動	1.活動設計 2.流程控管與現場執行 3.場地與動線規劃
吳左安		1.視覺設計與形象統籌 2.宣傳素材設計 3.現場佈置與場地美化
周妙榮	機動	1.支援各組執行任務 2.處理突發狀況 3.活動前後支援
陳昱臻		

二.工作人員工作分配

姓名	工作職務	工作內容
鄭慈穎	總召	1.負責整體活動規劃與統籌 2.對外、校方聯繫與協調 3.指導各組幹部工作內容

		4.確保活動進行順利,臨場應變
莊子靚	副召	1.協助總召執行各項任務 2.追蹤各組執行工作進度、提醒、回報總總召執行情況 3.總召不在時臨時代理總召職務，維持活動進行 4.活動流程紀錄與統整
林心宜	美宣	1.設計活動文宣、海報 2.負責線上與實體宣傳材料之美術設計 3.活動現場佈置與場地美化
吳左安(領隊)	關主	1.規則解說與流程引導 2.秩序維持，避免爭議 3.互動引導和氣氛營造，提升整體活動效果
劉彥妤(領隊)		
陳沛伶(領隊)		
吳諭靜		
張家螢		
林士宏		
徐幼庭		
洪藝瑄		
黃怡甄		
張芷瑜		
吳思瑤		1.負責活動開場、氣氛帶動 2.掌握活動節奏，控制活動時間 3.配合音控、關主協同進行流程控場 4.維持新生的參與互動與熱忱
林宥任		
伍紜震	主持人	1.帶領小隊成員參與各項遊戲與活動，確保流程順暢 2.主動帶動情緒，鼓勵新生投入 3.留意組員狀況，協助解決問題或困難，確保每位新生都能安全且愉快參與。
林心宜(領隊)	隊輔	
蘇靖婷		
陳以奇		
黃鈺婷		

黃莉筑		
楊耀翔	攝影(動態)	1.活動全程紀錄，確保完整留下影音素材 2.精華影片剪輯，製作回顧影片 3.影音後製處理，包含字幕、音效與特效編輯
洪睿緒	攝影(靜態)	1.活動紀實拍攝，真實呈現活動氛圍
朱品璇		2.安排合照與重點畫面拍攝
張昕喬		3.活動後進行照片篩選、調色與修圖
周妙縈(領隊)	機動	1.支援各組人力與物資需求，並處理臨時狀況。 2.負責跑腿、緊急聯絡及現場問題排解。 3.協助突發事件應變與活動結束後的場地收尾。
陳昱臻(領隊)		
黃崇衡		
江宜恩		
李致丞		
黃沛然	音控	1.負責活動全程音響設備之操作與維護 2.協助播放背景音樂、音效與主持用麥克風 3.配合主持人與關主調整音量與效果時機

壹拾參、籌備期程(甘特圖)

內容	時間												
	7/24 至 8/12	8/13	9/30 至 9/5	9/7 至 9/17	9/21 至 9/28	9/30 至 10/10	10/17 至 10/24	10/2 0 至 11/14	11/1	11/15 至 11/16	11/17	11/27	11/29 至 11/30
制定活動內容與場地篩選													
第一													

次場勘												
確認活動大致流程												
確認工作分配												
製作海報、活動器材												
確認活動細流												
確認遊戲內容												
最終確認所需器材												
活動宣傳												
活動申請送出與第二次場刊												
第三次場刊、試活動流												

程												
工作 人員 第一 次說 明會												
工作 人員 第二 次說 明會												
活動 日期												

壹拾肆、器材清單

編號	器材項目	數量	單位	負責人	來源	備註
1	音響	3	組	妙榮 、 昱臻	課外組	
2	麥克風	6	支			需準備電池
3	對講機	8	支			含充電器
4	HDMI	2	條			
5	單槍	1	台			
6	手提擴音箱	2	台			含充電線
7	醫療箱	1	箱			
8	紙(碎片)	50	張		系學會	
9	箭頭顏色題目板	1	個			
10	NSTR字母卡	2	張			
11	HEARSAY關卡板	3	張			
12	衛生紙盒 (有洞的盒子)	5	個			
13	乒乓球	1	袋			
14	數字貼	1	包			

15	筆電	2	台			充電器自備 (彥婷、妙榮攜帶)
16	恐怖箱	1	個			
17	假昆蟲	1	包			
18	保麗龍球	1	包			
19	黑色塑膠袋	2	卷			
20	史萊姆	3	盒			
21	隱形筆	3	支			
22	密碼鎖	6	個			
23	盒子(可上鎖)	3	個			
24	紅繩	1	捆			
25	金紙	4	疊			
26	血漿	1	包			
27	紅色顏料	1	條			
28	蚊香	2	盒			
29	打火機	3	個			
30	球棒	1	支			
31	面具	2	個			
32	撲克牌	4	副			
33	拼圖	4	盒			
34	竹槍(竹筷子製成)	7	把			
35	竹筷子	1	包			
36	紙杯	1	疊			
37	橡皮筋	1	包			
38	筆記本	1	本			
39	萬能黏土	1	包			
40	童軍繩	2	條			

夜教時使用

41	盒子	2	個				
42	白紙	30	張				
43	膠帶	10	卷				
44	地膠	2	卷				
45	臉盆	2	個				
46	自製套圈圈	15	個				
47	剪刀	3	把				
48	美工刀	2	把				
49	原子筆	10	支				
50	立可帶	3	個				
51	馬克筆	3	支				
52	水瓶	6	瓶				
53	麻將	1	副				
54	繞口令板	1	個				
55	平板	6	台			幹部自備 自行保管	
56	大跳繩	1	條				
57	水	1	桶				
58	電池	6	組				
59	隊旗	4	個				
60	紋身貼	1	包				
61	分數幣	1	盒				
62	支票本	1	本			計算遊戲分數用	
63	螢光棒	100	支				

壹拾伍、經費預算

(表一)支出預算表

費用別	項目	單價	數量	單位	小計	經費來源	備註
-----	----	----	----	----	----	------	----

交通費	遊覽車費	\$21,000	2	天	\$42,000	系學會費 內容包括：紗布、殺菌棉花棒、ok繃等	大巴(42人客座)、五年內新車含稅
	第一次場勘客運費	\$125	7	人	\$857		
	第二次場勘客運費	\$136	7	人	\$952		
	第二次場勘客運費	\$150	5	人	\$750		
	第一次場勘計程車費	\$230	2	趟	\$460		
	第二次場勘計程車費	\$235	2	趟	\$470		
器材費	小隊布條	\$500	5	條	\$2,500	3號 24包	
	醫藥品	\$80	3	組	\$240		
	計分籌碼	\$1-2	240	枚	\$310		
	隱形筆	\$35	3	支	\$35		
	垃圾袋	\$99	1	綑	\$99		
	支票本	\$50	1	本	\$50		
	電池	\$64	6	組	\$384		
	衛生紙	\$109	1	串	\$109		
印刷費	遊戲板	\$20	5	個	\$100		
	名牌	\$3	84	張	\$252		
	關闖地圖	\$4	84	張	\$336		
活動費	電影票	\$220	15	張	\$3,300		
	紋身貼紙	\$18	43	張	\$771		
	住宿 含 膳食費	\$1,790	84	人	\$150,360		

場地費	營火	\$3,000	1	次	\$3,000	活動報名費	下雨則取消
	會議室	\$4,000	2	時段	\$8,000		3hr/時段
	第二次場勘 入場費	\$50	7	人	\$350		入園清潔費
保險費	學生保險	\$66	84	人	\$5,544		
總計				\$221,229			

(表二)收入預算表

費用別	項目	單價	數量	單位	小計	經費來源	備註
報名費	大一學生	\$2,750	55	人	\$151,250	活動報名費	已繳系費者
		\$3,800	0		\$0		未繳系費者
	工作人員	\$1,000	20		\$20,000		統一價格 (兩位攝影 無需付費)
	幹部	\$0	8		\$0	無需繳費	會議決策
總計				\$171,250			

壹拾陸、活動宣傳及方式

(一) 實體宣傳

1. 系學會將透過官方 Instagram 公布宿營相關資訊，提升活動曝光度。同時也會於11月5日(星期三)在大一「溝通與傳播初探」課程中進行約五分鐘的口頭宣傳，向新生與在場同學介紹活動內容與特色，增進他們的了解與參與意願。該堂課由張依萍老師授課，會於一週前主動徵得老師同意。此外，10月30日(星期四)也將分別於大一「大學學習」課程中宣傳活動，課程地點為Q306(劉倚帆老師及B608(吳姿嫻老師)，同樣會提前與任課教師確認。

(二) 線上宣傳

- 1.社群平台推廣：利用系學會Instagram限時動態發布活動資訊與報名連結，透過社群的傳播效果擴大觸及，吸引更多新生關注與參加。
- 2.群組公告分享：在大一新生LINE群組內發布活動資訊與報名連結，讓新生能即時獲得相關內容並快速報名。

3.倒數預告宣傳：自10月20日起，每週於系學會 Instagram 限時動態及新生群組持續更新活動預告、宣傳短片與倒數貼文，藉由互動與提醒，營造期待氛圍並提高報名意願。

(三)後續宣傳與延伸

活動結束後，將彙整宿營期間的照片、花絮影片及參與者回饋，製作成成果貼文發布於系學會Instagram，作為美好回憶的紀錄，同時也展現系學會的用心與活力，延續活動熱度與影響力。

壹拾柒、預期效益

(一)質化：

活動結束後，預期新生能在參與各項挑戰與互動中培養更成熟的團隊合作能力，學會在團體中傾聽、表達與協調，共同解決問題。透過與不同班級、組別同學的交流，新生之間的距離將被拉近，彼此間的信任與默契也能逐漸建立。宿營能讓同學從活動中感受到大傳系的活力與溫度，進一步產生對系上的歸屬感與認同，讓未來的學習與活動更有凝聚力。

(二)量化：

預計招募約全體新生三分之一人數參與，並確保各班級都有代表性參與，以促進跨班交流。活動後將進行問卷回饋調查，期望整體滿意度達4.8顆星以上（以1至6顆星為評分區間）。系學會將彙整活動影像與照片，製作成果紀錄，除用於社群平台分享外，也作為後續活動企劃與宣傳的參考資料，延續宿營帶來的團隊能量。

壹拾捌、活動備案

(一)雨天場地備案：

活動場地、闖關遊戲皆設有遮雨棚，即使遇到下雨天仍可照常進行，除營火取消，改為室內晚會外，無需另覓室內備用場地。活動前將提醒全體學員自備雨具，並注意安全，避免於濕滑地面奔跑，以確保活動順利與參與者安全。

(二)雨天交通備案：

活動僅於抵達園區與離開時需要搭乘遊覽車，活動進行期間學員皆留於園區內，不會外出移動，因此雨天對交通安排影響不大。

壹拾玖、附件

(一)活動場佈圖



(二)活動宣傳海報



(三)名牌、隊旗

1.幹部名牌/學員名牌



2.隊旗



(四)活動場地周邊醫療診所

1.場地周邊醫療資源(大型醫院)

(1)羅東聖母醫院(24小時營業)

地址:宜蘭縣羅東鎮中正南路160號

電話:039544106

2.場地周邊醫療資源(小型診所)

(1)王維昌診所(六、日皆有看診)

地址:宜蘭縣羅東鎮公正路167之3號

電話:039562512

(2)劉醫師小兒科診所(六、日皆有看診)

地址:宜蘭縣羅東鎮純精路二段229號

電話:039518121

3.活動現場醫療準備

本系將自行準備醫藥箱，內含基礎外傷處理與緊急用品(如紗布、繩帶、碘酒、冰袋等)，

並由工作人員負責保管與處理輕微傷害，必要時立即送醫(工作人員陪同)。

(五)活動報名表單

[宿營報名表單連結](#)



(六)活動回饋問卷

[宿營回饋表單連結](#)



(七)活動保險內容與合約書(已另外印出)

(八)活動場地營業登記證



(九) 淡江大學學生參與社團活動個人切結書

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 學生參與社團活動個人切結書

學生_____（切結人簽名）現就讀於_____學院_____系
(所) 碩、博士班_____年級（學號：_____），已明確告知家長
本次參加活動之相關內容，且活動符合下列相關規定。

- 1、凡本校學生社團辦理活動，經核准後始得辦理。
- 2、搭乘鐵路交通工具、駕駛汽車及騎乘機車，確切遵守交通規則以確保安全。
- 3、租用遊覽車應依「教育部學校辦理校外教學活動租用車輛應行注意事項」辦理，需選擇
合格遊覽公司，且租用車輛需以五年以下年份較新之車輛為原則。
- 4、住宿地點、活動場地及餐飲選擇政府立案合法營業之場所。
- 5、活動前依所需投保金額及人數辦理保險事宜。
- 6、未遵守規定辦理者自行負擔相關法律責任。

活動名稱：「角頭崛起・關陽爭霸戰」
舉辦單位/社團：9010大傳系會
活動時間：114年11月29日～114年11月30日
活動地點：宜蘭梅花湖休閒農場（宜蘭縣冬山鄉得安村環湖路62號）

此致
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備註：「登山活動」及「兩天以上過夜之校外活動」，成年同學均需繳交本表，未成年同學
需繳交未成年家長同意書，請交由活動負責同學收齊，連同活動申請相關資料，統一繳交至
課外活動輔導組
本人已閱讀並同意淡江大學課外活動輔導組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聲明。

保存年限：_____年

表單編號：ASBX-Q03-002-FM222-08

(十)遊覽車定型化契約

遊覽車租賃定型化契約範本

交通部104年9月14日交路(一)字第10486004456號公告修正
交通部107年10月4日交路(一)字第1078900567號公告修正

契約審閱權

本契約於中華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經承租人摘回審閱____日(契約審閱期間至少五日)

甲方簽章：周智賢

乙方簽章：文華客運有限公司

遊覽車租賃定型化契約範本

交通部 編
中華民國107年10月

立契約書人

承租人(以下簡稱甲方)簽章：

出租人(以下簡稱乙方)簽章：文華客運有限公司

茲為遊覽車租賃事宜，雙方同意本契約條款如下：

第一條 本契約租賃車輛²輛(以下簡稱本車輛)，□含隨車服務人員：✓不含隨車服務人員)租賃期間自中華民國107年11月29日時起至中華民國108年11月30日止，共計____天，小時。

第二條 租金金額(含營業稅)：\$10000 X 2 超 X 2 台 共 \$40000 未稅

□1、每日每車新臺幣_____元，共____日合計新臺幣_____元。✓含稅 \$40000

□2、每時每車新臺幣_____元，共____時合計新臺幣_____元。

前項費用不含停車費、過路通行費及駕駛員與隨車服務人員之差旅食宿費用。

第三條 租金給付時間：於簽約時預付定金(不得高於總租金百分之二十)新臺幣_____元，租金餘額新臺幣_____元於____年____月____日給付。

第四條 租金支付方式：現金、支票、信託、其他：_____。

第五條 車輛基本資料(如承租車輛為二輛以上時，應填車輛基本資料表如附表)：

一、車號：_____。

二、出廠年月：____年____月(車齡計算方式由出廠日期起算)。

三、廠牌：_____。

四、座位數：____位，並與車執照記載相符。

五、最近三年合格定期檢驗紀錄：_____。

六、下次指定檢驗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最近車輛維修保養紀錄：_____。

八、五年內事故紀錄：無；有____次。

如無法提供原車，需更換他車時，須另提供他車基本資料經甲方同意，且他車品質不得低於原車品質。

車輛基本資料可於交通部公路局之監理服務網查詢，網址：
<https://www.mvdis.gov.tw>

第六條 車輛油費、車輛耗材費及車輛違反公路法、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及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等法規之罰款費用由乙方負擔。

第七條 諸般事項由甲方通知，並由雙方協議合法得失地點；如未施作時報到及出車，或指責甲方權益，應由乙方依第十九條所定方式負賠償責任，但可歸責於甲方之事由者，不在此限。

租賃期間行駛之路線有行經公路主管機關公告之應特別注意路段時，遊覽車客運業者應悉知承租人，並不得安排行駛公路主管機關公告之禁行路段。(相關行駛路段及應特別注意路段公告可至交通部公路局為網站監理服務項下業者資訊內之遊覽車項下查詢，網址：<http://www.mvdis.gov.tw>)

乙方應此載行程、路線及休息地點。(如附行程表)

未經甲、乙雙方同意，不得變更行程、路線及休息地點，另雙方同意變更後之行程不得違反相關工作及駕駛時刻法令規定。

第八條 乙方向承租車前，確認所有乘客知悉各式車輛安全設備、逃生設備位置及使用方法、宣傳遵守交通安全規範規定，並維護車輛整潔及雙方約定(如附服務項目表)應提供之服務。

乘客如有違反交通法規規定之要求，駕駛員應予拒絕。

乙方所屬駕駛員及車務服務人員不得主動向乘客兜售或媒體商品或其他服務。

乘客非必要時不得任意取下或碰撞車內安全設備，並嚴禁攜帶違禁品、危險品上車。

乙方應依交通部公路局訂定之「機團、團體組(後)用遊覽車出發前檢查及逃生演練紀錄表」，填列相關資料後，交由甲或其授權之人核對及收執。

租賃期間遇相關車輛被機關執行稽查時，駕駛員及乘客應配合辦理其作業。

第九條 乙方駕駛員應於行駛前及行駛中各休息站(點)，迴避駕行車前實施酒精檢測，並經甲方或其指定人確認駕駛員未有飲酒情形，方得行駛。駕駛員經檢測未能通過時，甲方得要求乙方於一小時內更換駕駛員，或暫緩旅遊行程進行，其所致延誤行程或不能完成預定行程，除當日不得收費外，應由乙方依內收費用額每日平均之數額負賠償責任。

甲方如能證明損害超過前項數額者，乙方就超過部分仍應自負擔賠償責任。

第十條 乙方應擔任駕駛員為合格駕駛員，簽約時應出示有效之證照，客運業者駕駛員與行車執照等證明文件供查驗，並檢附公立醫院及衛生機關或公路監理機關指定期出具之一年内有效的合規證書證明書(內容一般考照體檢、心血管疾病及血壓檢查)及駕駛員之交通違規紀錄(可逕上交通部公路局之監理服務網項下之業者資訊查詢)，網址：<https://www.mvdis.gov.tw>

倘乙方為行駛前因故需更換駕駛員，亦應出示前項相關證明文件。

第十一條 租賃期間乙方派任駕駛員駕駛車輛營業時，除應符合勞動基準法等相關法令關於工作時間之規定外，其調派單一駕駛員勤務應符合下列規定：

(一) 每日自工作開始至結束之時間不得超過十二小時；每日最多駕車時間不得超過十小時。

乙方：文華客運有限公司

蓋章：

公司統一編號：**13087818**

汽車運輸業營業登記號碼：交管字第20-0033417號

負責人：**周智賢**

蓋章：

公司地址：**台北市松江路131號14樓**

聯絡(申訴、客服)電話：**TEL: 2505-4188**

網址：

電子郵件信箱：**whbus.whbus@gmail.com**



(二) 連續駕駛四小時，至少應有三十分鐘休息，休息時間如按分次實施者每次應不得少於十五分鐘，但因工作其連續性或交通工具者，得另行調整作息時間；其最多連續駕駛時間不得超過六小時，且休息須一次休滿四十五分鐘。

(三) 連續兩個工作日之間，應有連續十小時以上休息時間，但因排班需要，得調整為連續八小時以上，一週以二次為限，並不得連續為之。

第十二條 租賃期間車輛發生故障時應由乙方於一小時內接駁至下一地點，於二小時內提供同品質之車輛使用，並提供適當之飲料或餐點；其致延誤行程或不能完成預定行程者，應由乙方依第十九條所定方式負賠償責任。

第十三條 車輛之租賃期間發生爭執時，乙方應即派人協助處理乘客相關善後事宜。若乙方向司理員爭取由時，應負賠償責任。

第十四條 本契約簽訂後，如因可歸責於乙方之事由而解約者，乙方應加賠還定金；如因歸責於甲方之事由而解約者，甲方可得依下列標準要求乙方返還已收之定金：

一、預定用車日零日至預期通知解約，得請求返還已收定金百分之百。

二、預定用車日至九至七日內通知解約，得請求返還已收定金百分之五十。

三、預定用車日六日前通知解約的，不得請求返還已收定金。

第十五條 因臨時道路障礙、火災、暴風雪等不可抗力因素或其他不可歸責於雙方當事人之事由，致乙方向無法出發，甲方得解除契約，並請求返还其預付定金。

第十六條 乙方出發後，因臨時道路障礙、其他天災異變等不可抗力因素，致未能完成預定行程者，雙方得就行程、路線、休息地點另行約定，乙方向不負債務不履行責任。

第十七條 甲方租賃本車輛時，應事先聯繫並取得乙方之同意，且不得非法使用。

第十八條 本車輛已投保強制汽車責任保險(保險證號碼：_____)及乘客責任保險(保險單號碼：_____)，保額金額：_____ 元，不得低於主管機關公告之金額。

第十九條 本契約約定發生爭執時，乙、乙雙方同意以一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但如為小額訴訟時，依民事訴訟法規定辦理，亦不得排除消費者保護法第四十七條規定之適用。

第二十條 本契約如有未訂事宜，依相關法令、法理、習慣及誠信原則公平解決之。

第二十一條 甲、乙雙方如有必要可另訂協議規範。

第二十二條 本契約一式二份，由甲、乙雙方各執一份為憑。

立契約書人：

甲方：周智賢

蓋章：

聯絡地址：新北市淡水區英專路151號

聯絡電話：0913882322

立契約書人：

(十一)遊覽車公司營利事業登記證

共 2 頁 第 2 頁

文華客運

有限公司變更登記表

註：欄位不足請自行複製，本使用之欄位可自行刪除，若本頁不使用，請複製全頁後自行增減欄位。

所營事業			
編號	代 碼	營業項目說明	
1	G101051	遊覽車客運業	
2	CD01030	汽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3	JA01010	汽車修理業	
4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5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董事、股東或其他負責人名單			
編號	職稱	姓名(或法人名稱)	身分證號(或法人統一編號)
V 1	董事	周智賢	A120173907
		(110)台北市信義區永吉路150巷35之1號	50,000,000

自領
2

臺北市政府 函

機關地址：110臺北市市民大道1號北區1樓
承辦人：藍佩如 (308)
電話：02-27208889/1999轉5513
傳真：02-27228444

104
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131之27號14樓
受文者：文華客運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03月18日
發文字號：府產業字第10947468000號
送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普通
附件：規費收據暨變更登記表1份

主旨：貴公司（統一編號：13087818）申請股東出資轉讓、改推董事、修正章程變更登記，准予登記。並請詳閱說明欄相關事項，以保障公司權益，請查照。

- 說明：
一、依公司法辦理兼復貴公司109年03月18日申請書。
二、處分相對人名稱：文華客運有限公司（代表人姓名：周智賢、身分證照號碼：A12017****）、公司所在地：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131之27號14樓。
三、檢附規費收據暨變更登記表1份，請查收。
四、對本行政處分如有不服，請依訴願法第14條及第58條規定，行政處分書達到之日起30日內，繕具訴願書，向本府遞送（以實際收受訴願書之日期為準，而非投郵日），並將副本抄送經濟部（地址：臺北市中正區福州街15號）。

正本：文華客運有限公司
副本：

市長柯文哲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公務記載蓋章欄		
109.3.18	10947468000	
文華客運有限公司		

萬2302-2網

統一編號：13087818



第 1 頁 共 1 頁